

104 年度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第一次 董事會	104/1/23	本公司一百零四年度營運計畫案。
		訂定 104 年 1 月 30 日為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變更案。
第二次 董事會	104/03/05	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一〇三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分配案。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740,619,486 元，盈餘分配請詳如盈餘分配表。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行為之限制案。
		<p>本公司決議召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事宜案。</p> <p>1、召開日期：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p> <p>2、召開地點：南投市南崗三路 21 號 (南崗工業區服務中心南崗會館)</p> <p>3、召集事由暨議程如下：</p> <p>(一)宣布開會</p> <p>(二)主席致詞</p> <p>(三)報告事項：</p> <p>1、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p> <p>2、一〇三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p> <p>3、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p> <p>4、一〇二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情形報告</p> <p>(四)承認事項：</p> <p>1、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p> <p>2、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p> <p>(五)討論事項：</p> <p>1、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p> <p>2、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行為之限制案</p> <p>(六)臨時動議</p> <p>(七)散會</p> <p>4、依據公司法第 165 條之規定，自民國一〇四年四月十三日起至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止為股票停止過戶期間。</p>

		<p>5、依據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停止轉換。</p> <p>6、依據公司法第 172-1 條之規定，本公司受理股東書面提案之期間為一〇四年四月二日起至一〇四年四月十三日止，受理處所為南投市工業南六路九號。</p> <p>7、股東書面提案審查標準如下： 有下列情事之一，股東所提議案，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 (一)該議案非股東會所得決議者。 (二)提案股東於停止過戶日時，持股未達百分之一者。 (三)該議案於公告受理期間外提出者。</p>
		一〇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轉投資上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案
第三次董事會	104/04/29	<p>訂定 104 年 5 月 14 日為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p> <p>購地暨營運總部興建案。</p> <p>轉投資上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案。</p> <p>大陸地區投資案，成立上緯(江蘇)碳纖複材有限公司。</p> <p>大陸地區投資案，增資上緯(江蘇)新材料有限公司。</p> <p>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案。</p> <p>增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案。</p> <p>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p> <p>增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p> <p>配合公司營運發展需求，擬修訂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議程內容。新增「報告事項 5、增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案、報告事項 6、增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及討論事項 1、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原討論事項 1 及 2 依序調整為 2 及 3。</p>
第四次董事會	104/5/21	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充實營運資金及轉投資海外子公司，以因應未來發展所需，計劃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500 仟股及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 700,000 仟元，以因應本公司資金需求。
第五次董事會	104/6/11	<p>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1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擬自 103 年度盈餘提撥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596,629,656 元，茲訂定 104 年 7 月 15 日為配息基準日，依公司法第 165 條規定自 104 年 7 月 11 日至 104 年 7 月 15 日為停止股票過戶期間，現金股利發放日訂為 104 年 8 月 5 日。</p> <p>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自 104 年 6 月 22 日起至 104 年 7 月 15 日止停止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依公式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暫定</p>

		為新台幣 38.5 元，自除息基準日 104 年 7 月 15 日起開始適用。
		原於 104 年 4 月 29 日董事會通過購地暨營運總部興建案，因未能順利取得土地，故擬取消暫緩。
第六次 董事會	104/7/24	<p>延長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原股東、員工及特定人繳款期間等相關事宜案，說明如下：</p> <p>(一)原股東及員工繳款期間：民國 104 年 7 月 18 日至 8 月 17 日。</p> <p>(二)特定人繳款期間：民國 104 年 8 月 18 日至 19 日。(三)</p> <p>(三)現金增資基準日：民國 104 年 8 月 20 日。</p> <p>(四)現金增資新股發放日：民國 104 年 8 月 25 日，採無實體發行；其權利義務與原有普通股股份相同，</p> <p>(五)因現金增資案於 104 年 7 月 18 日開始繳納股款，並於 104 年 7 月 24 日公開抽籤，對於已繳款之原股東、員工及參與公開申購之中籤人，提出補償方案。</p>
第七次 董事會	104/7/30	<p>訂定 104 年 8 月 20 日為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p> <p>原 104/4/29 董事會決議通過大陸地區投資案，成立上緯(江蘇)碳纖複材有限公司，總投資金額新台幣參億元整。因營運需求，提高總投資金額為美金壹仟參佰玖拾肆萬元整(約台幣肆億貳仟萬元)。</p>
第八次 董事會	104/11/5	<p>訂定 104 年 11 月 16 日為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p> <p>增加對上緯(江蘇)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資人民幣參佰參拾柒萬伍仟元。</p> <p>訂「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p> <p>張字信會計師及郭士華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報告。</p> <p>訂「企業永續經營委員會設置辦法」。</p> <p>編訂 2014 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p> <p>「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p> <p>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稽核計畫案。</p>
第九次 董事會	104/11/23	<p>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計畫變更案。</p> <p>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p> <p>本公司庫藏股註銷減資案，訂定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p>

第十次 董事會	104/12/16	調整大陸轉投資公司之投資架構案。
		增加對海洋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整。